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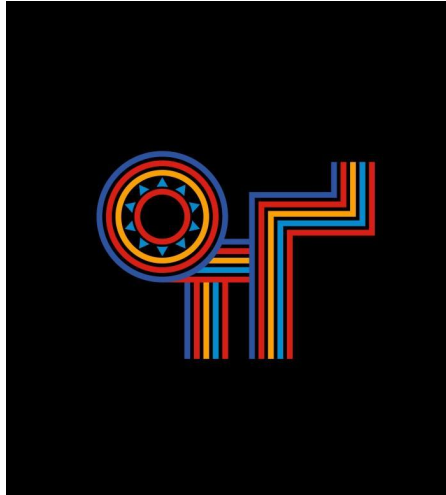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28日至2026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753450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1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凉山五彩云霞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三岔口南路313号火把广场

代理机构 中知方（成都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纸；印刷出版物；文具；卫生纸；印刷品；书写工具；海报；杂志（期刊）；纸制或塑料制手提袋；书籍